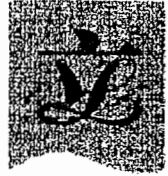




毛孟靜立法會議員辦事處
Office of Claudia Mo Man-ching
Legislative Councillor



香港中區立法會道一號
立法會綜合大樓
立法會內務委員會主席
梁君彥議員, GBS, SBS, JP

立法會CB(2)841/12-13(01)號文件
(只備中文本)
LC Paper No. CB(2) 841/12-13(01)
(Chinese version only)

梁主席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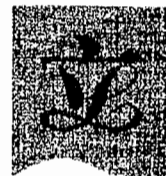
引用《立法會(權力及特權)條例》成立專責委員會

根據近日連串報導，廣播處長鄧忍光涉嫌政治干預香港電台的編輯自主，當中包括要求員工工作「思想交代」、明言下屬需「預啲政治任務」及干預製作團隊的編輯自由等，嚴重違反《香港電台約章》及公務員的中立性，損害香港新聞自由及破壞港台員工對其的信任。

上星期五(3月15日)香港電台員工大會後，港台員工認為鄧處長使用「語言偽術」，未有正面回應員工訴求及疑問。鄧處長的回應明顯未能讓公眾釋疑，無助市民了解事件的真相及來龍去脈。由於事件涉及新聞自由等香港核心價值，本人要求立法會內務委員會會上討論，根據《立法會(權力及特權)條例》成立專責委員會調查事件，索取相關文件及傳召有關人士作供，令事件得以水落石出，議案措辭如下：



毛孟靜立法會議員辦事處
Office of Claudia Mo Man-ching
Legislative Councillor



「本會委任一個專責委員會，以調查廣播處長鄧忍光先生涉嫌政治干預香港電台的編輯自主一事，而該專責委員會在執行其職務時獲授權根據《立法會(權力及特權)條例》(第 382 章)第 9(2)條行使第 9(1)條所賦予的權力。」

現謹請 閣下予以批准，於本周五(3月22日)內務委員會上討論上述事項。如有垂詢，請與本人(電話：2856 1336)聯絡。

順祝

台安！

立法會議員

毛孟靜 謹啟

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八日